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策橡胶")于2025 年1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 知已于2025年10月30日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结合 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沈金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2 名,实到 12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及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中 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5-034)。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及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中 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5-034)。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